

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12月18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。会议由全体监事共同推举的监事胡自敏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同意选举胡自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部分厂房对外出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本次交易遵循了自愿、等价、有偿的原则，交易价格公允、合理，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有助于盘活公司闲置厂房资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泰禾智能关于公司部分厂房对外出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12月19日